

牟振宇 / 主编

城市史研究论丛

Collection of Studies in Urban History

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上海史研究室 / 编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
第
一
辑
」

牟振宇 / 主编

城市史研究论丛

Collection of Studies in Urban History

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上海史研究室 / 编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史研究论丛. 第一辑/牟振宇主编. —上海: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7

ISBN 978-7-5520-2086-1

I. ①城… II. ①牟… III. ①城市史—中国—文集
IV. ①K928.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57444 号

城市史研究论丛·第一辑

主 编: 牟振宇

编 者: 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上海史研究室

责任编辑: 蓝 天

封面设计: 黄婧昉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顺昌路 622 号 邮编 200025

电话总机 021-63315900 销售热线 021-53063735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sassp@sass.org.cn

排 版: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景条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10 毫米 1/16 开

印 张: 12.5

字 数: 187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3 月第 1 版 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20-2086-1/K·426

定价: 4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理 论 探 索

- 从城乡联系史看城镇化愿景 熊月之 (3)
- 关于城区史研究的几个问题 马学强 (13)

城 市 治 理

- 从华人参政问题看近代中国口岸城市的华洋关系
- 以上海租界纳税人会议华董提案的辩论为中心 王 敏 (33)
- 历史视野中的城市治理
- 近代上海城市污染的治理与探讨 陆 烨 (56)

文 化 与 人 物

- 美侨儿童在近代上海的教育与生活
- 以潘慎文之子为中心 何方昱 (69)
- “灰色地带”中的挣扎
- “孤岛”与沦陷时期(1937—1945 年)上海文化人的
- 行为分析 葛 涛 (84)

革命家与隐君子

- 孙中山与宋耀如关系管见 徐 涛 (95)
- 俄侨连比奇与《上海柴拉报》 褚晓琦 (110)

城市化与制度

论江南市镇城市化的发育机理

- 以乾嘉时期上海法华镇为例 胡 端 (123)
- 从加税之争看近代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财政制度的演变 李东鹏 (141)

城 市 地 图

19 世纪中后期黄浦江实测地图与航道变迁(1842—1893 年)

- 孙致远 牟振宇 (165)
- 后记 牟振宇 (188)



理论探索



从城乡联系史看城镇化愿景

熊月之^①

城镇化,从本义上说就是城市化。“城市化”一词已久为学术界所广泛接受、使用,为何要再新创“城镇化”呢?这个词,当然是学者创造于前,政府接受于后。我理解,其中至少有三个潜在的含义:一是与通常理解的世界范围的城市化有别,突出中国特色;二是与此前已经进行的城市化有异,突出时代特点与创新内涵;三是表达与乡村的亲近,突出城乡一体的中国风格。^②“镇”,在中国传统语义中,本来就介于城与乡之间,既为联系城乡的中介,也兼具城乡的特点,不像城市那么繁闹、巨大、坚硬与冷漠,也不似乡村那么僻静、狭小、温柔与热情。无论是丰子恺描绘的江南小镇,还是沈从文笔下的湘西古镇,都是如此。

现在政府倡导的新型城镇化的重要特征之一,是城乡统筹、城乡一体、和谐发展,包括文化上的城乡一体性。要理解这方面,回顾一下中国历史上的城乡联系史,也许不无裨益。

—

中国历史上,从秦汉到明清,城乡联系一直相当密切。这一时期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民占人口绝大多数,农户是生产和生活消费的统一体。

^① 熊月之,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② 据研究,“城镇化”一词,是中国学者创造的一个新词。1991年,辜胜阻在《非农化与城镇化研究》中使用并拓展了“城镇化”的概念,在后来的研究中,他力推中国的城镇化概念,并获得一批颇有见解、影响较广的研究成果。1999年,中共第十五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正式采用了“城镇化”一词。关于城镇化的概念,具有代表性的观点是,城镇化是由农业人口占很大比重的传统农业社会向非农业人口占多数的现代文明社会转变的历史过程,是衡量现代化过程的重要标志。见浦善新:《走向城镇化:新农村建设的时代背景》,中国出版社2006年版。

城镇在总体上是消费性而非生产性的,不可能容纳大量农业以外的生产者。城镇人口在社会总人口中占很小的比例。农民自己进行农产品的生产和加工,到城镇去交换农产品,买回制造品。在这种交换中,乡民和市民相互服务、相互得益,城市与乡村关系,自然而和谐。

城镇在国家行政体系中地位虽然重要,但在经济生活中的比重并不大。近代以前,中国城市向无独立的建制,即从来没有行政建制意义上的城市。国家一直实行城乡合治体制,城镇只是各级行政区域体系中的网点,不是单独的行政单位。城镇内的工商业,由行政区域的行政管理机构代行管理,其他各种事务,由行政区划片分别管辖。无论是都府,还是一般市镇,都无一例外地实行分割管理方式。比如,唐朝首都长安城区面积达 80 平方千米,人口近 100 万人,但在管理方面仅分为两个区域,以南北走向的朱雀大街为界,东面属万年县,西面属长安县。明代的南京,分属上元县与江宁县管辖。清代成都府城,由成都、华阳两县分管;苏州府城由长洲、吴县分管;杭州府城由钱塘、仁和两县分辖。浙江乌青镇,地跨湖州、嘉兴两府,便由两府下属县分治。乌青镇有一水中分,其河东部分隶桐乡县,河西部分隶乌程县。清代江苏的白蒲镇,地跨同属扬州府的通州、如皋两州县,也是两州县分治,南属通州,北属如皋。一个城镇分属不同行政单位管辖以后,其居民之司法权、科举考试归口地,均随所属机构而转移。该镇距泰州府治所 250 里,距扬州府治 300 里,镇内南北两个区域的居民无论是诉讼还是科举考试,都要赶赴各自所属的泰州府治所或扬州府治所,路途遥远。^① 这种管理体制,使得每个城镇在管理权方面都不是一个完整的独立单元,这在今日看来简直匪夷所思,但在那时,却是普遍原则。

在这种体制下,城镇里的居民与乡村保持着天然的、广泛的联系。四乡八里的农民来城镇交易、消费。一部分地主出于安全与享乐考虑,居住在城镇,比如光绪年间苏州市有 4 000 户地主,常熟县城有 3 000 户地主,吴江县城有 300 户地主,但这些地主的田地仍在乡下,他们与乡村仍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一些退職官员、致富商贾也生活在城镇,通常也会投资土地。管理

^① 刘君德、汪宇明:《制度与创新——中国城市制度的发展与改革新论》,东南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1—23 页。

土地、考察佃户、收取地租等事务,都使得城居地主与农村保持了密切联系。正如费孝通所说,人们由乡村迁往城市,仍然还要“留着一个根在乡村里”,并没有因这些人被吸引到城市里,而与乡村脱离了关系,那些把老家留在乡村里,单身寄生在城市里当工匠或伙计甚至老板的人物在现代都市里,即使有,也是暂时的和少数的。但是在我们传统城市这却是一种相当普遍的情形。^①其时,城乡文化保持高度一致性,不存在城镇优于乡村的概念,也不存在轻视农村和乡土的生活方式及文化。人们的理想世界是耕读传家、衣锦还乡。所以,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西方历史上的城市自立地位,也没有西方意义上的城乡对立情形。

二

鸦片战争以后,随着上海、汉口、天津等通商口岸的辟设,治外法权的实行,租界的建立,西方的城市规划、司法制度、市政管理、经济管理等制度的引入以及近代工业、商业的兴起,中国传统城市的演化进程被打断,与西方工业化以后城市相似的近代中国城市才开始出现,诸如上海、重庆、天津、汉口等,中国先前的城乡文化一致性、城乡行政一体性的特点才逐渐消失,代之而起的是城乡对立与城乡分治。

中国城乡行政一体性解体的标志是1909年清政府颁布的《城镇乡自治章程》。这一章程规定:凡府、州、县治所在的城厢地方称为城,其余地方人口满5万的称为镇。城和镇都可以与府、州、县等传统行政区单位一样,单独设置自治管理机构。这些自治机构的职能涉及教育、卫生、救济、市政工程、工商管理及其他城镇特有的事务。^②民国初年,各地方实力派热衷于地方自治,仿效西方的市政建制,制定了所谓的市乡制度。1921年,北京政府公布《市自治制》和《市自治制实施细则》,从国家意义上开始了中国的市制。

需要指出的是,即使到近代,即使在上海这样西化程度很高的城市,城乡联系仍然相当密切,城乡文化一致性的特点在某些方面也有所表现。

^① 费孝通:《城乡联系的又一面》,《费孝通论小城镇建设》,群言出版社2000年版。载冯贤亮《明清中国的城市、乡村及其关系的再检讨》,《华东师范大学学报》2005年第3期。

^② 刘君德、汪宇明:《制度与创新——中国城市制度的发展与革新新论》,东南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7页。

这主要有以下一些方面：

（一）城市移民与移出地保持着相当密切的联系

这表现在三个方面：

1. 各大城市同乡组织均很繁盛。近代上海的同乡组织，少的时候有 56 个，多的时候有 256 个。其功能从祭祀神明、联络乡谊、办理丧葬、迁运棺材、按照原籍习俗安排节庆活动等，扩展到兴办各种慈善事业、教育事业、对旅沪同乡实施救助、对受灾家乡实施紧急救助、沟通移民与政府之间的联系等，在协助地方政府约束来沪移民方面和在税收和维持地方秩序方面，实际上起了“半政府”的作用。山东会馆在规条中规定，“同乡之游于沪上者，或客居、或路过，如有应代理之事，必先由本帮司董为之理处，如事可了，毋庸集议。倘本帮司董不清理，再行传单齐集公议”；同时会馆规条还规定，同乡中若有人被欺负或无端受牵累，会馆亦会参与共同具禀保释事项。^①许多会馆都有类似功能。1902 年耶松船厂的 4 名广东木工，因事被租界当局逮捕。有关公所董事就此进行斡旋，先后与木工首领、会审公廨、外国船厂老板接触，并向道台寻求帮助，最终使他们获释。1905 年 12 月，上海人大闹会审公堂案件中，因为被诬拐卖人口的黎黄氏是广东籍已故官员黎廷钰的妻子，所以，广肇公所、潮州会馆在联络广东人方面起了带头与关键作用。1946 年，苏北发生水灾，又发生战争，出现大批难民。上海苏北同乡会积极开展救助工作，在上海虹口、杨树浦一带设立了 5 个难民收容所，不到半年就收容苏北难民近 6 万人，收容来自其他地方的难民 2 万人。

2. 有些人亦城亦乡，有些人虽然人在城里工作，但家庭重心在乡下，持续寄钱回乡。有些人频繁往返于移出地与移入地之间。他们单身进城，家在乡村，城里工作忙时入城做工，闲时回乡务农；或者农忙时回乡务农，农闲时进城打工。这种离土不离乡的人，亦工亦农，双重身份。20 世纪二三十年代的江南，不少农村家庭都是妇女在城里丝厂、棉纺厂、火柴厂或烟厂做自由工或包身工，男的扔下家到城里工作，每月寄一点钱回去。1925 年久大盐场 500 个工人中有 211 人给家寄钱，1926 年有 123 人。他们的汇款数

^① 《山东至道堂徵言录》，转引自张忠民：《清代上海会馆公所及其在地方事务中的作用》，《史林》1999 年第 2 期。

额相当大,1925年平均每人每年寄23元,1926年39元。这种将城里打工所得寄回老家情况,相当普遍。^①

3. 移民在城市的职业,往往与其家乡物产有一定联系。以近代上海而论,福建人经营木材、蔗糖,广东人经营洋货,江浙人经营丝茶,山东人经营豆麦,宁波人经营水产等,都是利用了其家乡的物产优势。以描写上海社会风情而出名的吴趼人,曾经写过一篇《沪上百多谈》,专述上海都市风情,其中说到职业与籍贯关联的有:剃头师傅多句容人,典当朝奉多徽州人,卖土挑膏多广东人,卖熏肠熏腊多无锡人,打拳卖艺多山东人,收纸锭灰多绍兴人,酱园店多海盐人,药店多宁波人,酱肉酱鸭店多苏州人。^②这些都与移民家乡物产或地域特点有内在关联。

(二) 城市移民保持移出地民情风俗

许多移民在上海按籍贯聚集而居,广东人多住虹口,苏北人多住杨树浦、曹家渡。有时候,一条弄堂里住的可能都是同一个地方的人。广大移民,依托着会馆公所这一平台,将其原籍文化搬到上海,说家乡话,吃家乡菜,祭祀家乡神明,遵循家乡风俗。比如徽州人供奉紫阳公朱熹,福建人供奉天后娘娘,江西人供奉许真君,山东人供奉孔夫子,山西人供奉关公。粤菜、川菜、徽菜、淮扬菜各领风骚;粤剧、锡剧、淮剧、越剧、绍兴戏、黄梅戏各擅胜场。广东人对孟兰盆会尤其热衷,便将这一民俗带到上海,搞得有声有色。每年中元节前后,必举行此会,梵呗之声、钟铙之响,喧阗彻夜,震耳欲聋。“茶余饭罢,散步街头,辄见旗旛飘拂,旂檀馥郁,门前悬挂明灯,五色相宣,触目皆是”,广肇山庄尤为巨擘,除延僧道诵经,室中陈设古玩画幅,光怪陆离,又以花草扎成各种人物鸟兽,栩栩如生。悬挂明灯万盏,上下参差。上海男女老少,摩肩接踵,香车宝马,如水如龙。^③在以苦力为主的棚户居民中,直到20世纪40年代后期,仍然保留着乡民特有的文化习俗。沪西余姚路棚户中居民仍以“义悟堂”(土地庙)为聚会场所,当他们在共产党党组织下反抗地头蛇欺压时,还习惯于聚集义悟堂,磕头烧香盟誓。在他们组

① 刘芳:《试析农民离村对近代乡村发展的影响——以20世纪20—30年代的江苏为例》,《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6期。

② 顾柄权编著:《上海风俗古迹考》,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478—479页。

③ 《论孟兰盛会之无益》,《申报》1892年9月2日。

织灾民进行求生存游行时,每人还手持一支点燃祭神用的香,燃香游行。^①卢汉超的研究表明,近代上海人在享受西方物质文明的同时,又延续了许多乡村生活的传统。大多数上海人居住的弄堂,称之为都市里的村庄也许更为合适。这里人生活极其简朴,普通人的早餐仅是淡而无味的泡饭与咸菜。这里有发达的交通系统,但许多人仍然以步当车,一走就是好几里。这里的电灯、自来水已经问世好多年,但相当多的居民依然从河里取水、井里打水,点煤油灯。绝大部分上海人的活动范围主要是自家附近的一些街区,几乎所有的日常需求依靠步行即可解决。大多数孩子在附近街区或者就在弄堂里上学。^②

(三) 移民在城市经营的企业,多与其原籍有程度不同的联系

虞洽卿发起组织的宁绍轮船公司与三北轮船公司,主要是经营宁波与上海之间的运输业务,就有加强宁波与上海联系的意思。上海很多企业存在优先录用本乡人的潜规则。先施、永安、大新、新新四大公司,都是广东人开的,其管理层的职员,几乎全是广东人。荣家企业 20 世纪 20 年代所雇用的 957 名职员中,617 名为无锡人。英美烟公司买办郑伯昭的永泰和烟行,在上海本行和长江下游的一些分行雇了 200 多名职员,都是他从广东招募来的同乡。

(四) 城市移民常有在其移出地、移入地共同创业的情况

周舜卿(1852—1923)是个典型。他生于无锡贫寒家庭,16 岁进上海利昌铁号当学徒,后任升昌五金煤铁号经理,发迹后回无锡家乡创业,拓地百亩,辟街道,造桥梁,设店铺,办学堂,逐步把一个旧村落改造成为一个具有多家近代工商企业的新兴市镇。他在上海、无锡两地都有企业,相互支援,相得益彰。无锡西郊荣巷的荣氏族人,原以耕、纺、蚕、渔为生,后来由于人丁兴旺、地少人多,遂纷纷外出到上海、苏州等地。及至荣德生兄弟创办面粉、纺织工业,更带动了无锡及荣巷人在外地兴办麦行、纱号等行业。荣氏族人利用宗族关系,相互引掖,使得荣巷地区 1949 年前在外谋生的男人占了十分之六七。荣氏资本集团的发迹,又反作用于荣巷地区,使荣巷镇一跃

^① 张仲礼主编《近代上海城市研究》,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631 页。

^② 卢汉超著,段炼等译:《霓虹灯外:20 世纪初日常生活中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0—12 页。

而成为无锡西郊的新兴集镇。

三

讨论近代城乡联系,特别要强调的一点是,城乡人口对流相当畅通,农民进城没有任何政策限制。

1843年上海开埠时,人口不到20万人,到1949年已达546万人,其中80%以上是从全国各地迁移进去的。国内各地发生战争与灾荒时期,就是上海、天津、汉口等地人口增长时期。19世纪50年代末,“黄河决口,江苏北境竟成泽国,人民失业无家可归者,无虑千万,咸来上海就食。”^①上海等大城市人口涨落明显地因战争的起伏而呈潮汐现象,战争起则人口增,战争停则人口落,来的多,去的少,城市人口因此而暴增。太平天国战争期间,上海租界人口净增11万人,整个上海净增15万人。抗日战争前5年,上海两租界人口净增78万人。1946年至1949年的第三次国内战争时期,上海人口净增208万人。^②

近代城镇没有严格的户口管理,没有人为设置的城乡鸿沟。清末地方自治时,上海参事会下设户政科,户政科下设户籍、地产、收捐三科,但户籍管理方面没能实际发挥作用。北洋政府时期,上海先后于1920年、1924年、1925年进行过户籍调查,但不全面,也不精确。南京国民政府时期,1928年,上海进行过比较全面、细致的调查,但户籍与经济利益没有关联。汪伪时期,1938年进行户口复查,1939年实行保甲制度,颁发市民证、居住证。1943年以后,因物资供应紧张,实行粮食配给,上海户口才开始与经济利益挂钩。1946年以后,上海重新实行保甲制度,发放国民身份证,并按证配给粮食。但是,对于来沪人口仍然没有限制。

上海城市移民中,相当高的比例是难民与游民。1930—1936年,上海失业、无业人口约70万人。据1950年1月的统计,全上海500万人中,就业者206万人,占全市人口40%多些,其余近60%即300万人口中,除了老弱病残、小孩与家庭妇女外,存在着大量失业人口。^③他们是临时工、拾垃

① 容闳:《西学东渐记》,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0页。

② 邹依仁:《旧上海人口变迁的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5页。

③ 邹依仁:《旧上海人口变迁的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31页。

圾者、拾煤核者、乞丐,能够充当清道夫、小车夫、轿夫、杠夫、粪夫已经很不错了。其中有些人靠拆迁废旧房屋为生,成群活动,为的是拾捡一些遗弃的木材废品。“此辈百十成群,专伺居民拆迁之最后一日,任何扫除之役,并不取值。盖所谓扫除者,非对于垢秽而言,其目的所在系搬取迁出时之遗剩废件,如朽木、破器等均为搜括,相沿成例,遂有不待主人辨别弃取彼辈已自由行动者,常至喧争不已,虽鸣捕亦无如何。……但此种人数虽众,平日尚无其他不法行为,捕房恒宽待之。”^①

多年来,人们已习惯于抨击城市两极分化,是富人的天堂,穷人的地狱。应该说,那些抨击全然在理。但是,在抨击之余,人们也该想一想,那些苦力、乞丐,为什么情愿在城市里受苦受累受欺侮,也不愿意回到乡下去?对此,格莱泽的看法很有启发性:城市的贫困也有很多值得肯定的地方。不是城市让人们变得贫困,而是这些城市吸引来了贫困人口,是更好生活的前景吸引了这些贫困人口。有能力吸引贫困人口的城市是有活力、有优势的城市;没有能力吸引贫困人口的城市是没活力、有问题的城市。弱势人群流向里约热内卢、鹿特丹等城市,证明了这些城市的优势,而非弱势。从乡村和其他地方来到这些城市的贫民并非傻瓜,他们纷至沓来,是因为这些城市具有他们原来所在地所没有的优势。这里提供了更多的机遇、公共服务与乐趣。^② 那些苦力、乞丐愿意在城里受苦受累受欺侮,正说明乡下的日子一定比城里更苦更累更不堪。上海有那么多难民、游民,其病根在出产难民、游民的乡村,在整个社会。

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城乡联系在开始4年比较正常,农民进城没有限制,城乡人口可以自然流动。1951年实施的《城市户口管理暂行条例》开始对城市居民依属地进行户口登记和管理,但并不限制迁徙,也不限制农民进城。1953年,由于出现粮食危机,人口迁移出现了一定的盲目流动,对城市稳定造成一定冲击。1955年统购统销制度建立,使得乡村粮食短缺问

^① 陈伯熙:《上海轶事大观》,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年版,第12页。

^② [美]爱德华·格莱泽著,刘润泉译:《城市的胜利》,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12年版,第65—66页。

题日益严重。同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建立经常户口登记制度的指示》,规定全国城市、集镇、乡村都要建立户口登记制度,开始全国城乡的户口登记工作。1956年,农业合作化运动与自然灾害结合在一起,很多省份粮食大量歉收,乡村开始出现饥荒,城市粮食供应也特别紧张。1958年,国家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我国户籍制度正式建立,奠定了城乡分治基础,城乡自然联系被人为隔断。国家将居民区分为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两种不同户籍,严格限制乡村人口流入城市,通过人民公社制度将农民束缚在土地上,禁止企业从乡村招工,并将自行进城的农民遣送回原籍。与此同时,国家对城市居民采取从出生、入学、就业、医疗、物资供应、住房到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全套保护政策,而农村居民除了少数军烈属外,则被排斥在社会福利保障之外。这就形成了市民与农民两个不同的阶层,造成身份与社会地位的不平等。这种不平等,由于迁徙管制、两种户口转化的限制,得以固化并沿袭给后代,形成城乡分治、城乡隔离、城高乡低的二元社会结构。

这样做,虽然为国家工业化原始积累提供了条件,但也导致了极其严重的后果。对于这方面,学术界已经有了很多很好的研究成果,兹不详述。^①诸如同生不同教(同样出生,因籍贯不一样而获得的教育条件不一样)、同工不同酬(干同一工作,身份不同报酬不同)、同校不同分(报考同一学校,不同区域学生录取分数线不同)、同学不同值(同一学校毕业,因户籍不同而使得就业机会不同)、同病不同医(患同样疾病,因身份不同而医疗待遇不同)、同命不同钱(因同一事故,不同身份赔偿金不同)等久已为学术界口诛笔伐的问题,特别是那全世界唯独中国才有的“农民工”,都是城乡二元社会结构的直接产物。

回顾城乡联系史,可以清楚地看到,城乡二元社会结构既不是近代以前的中国传统,也不是近代中国城乡关系的自然延伸,而是由特定时期特定政策所造成的。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信息化、

^① 李强:《农民工与中国社会分层》,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李培林、李炜:《农民工在中国转型中的经济地位和社会态度》,《社会学研究》,2007年第3期;温铁军:《三农问题与制度变迁》,中国经济出版社2009年版;邓鸿勋、陆百甫主编:《走出二元结构——农民工市民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版,以上著作对此问题都有很好的研究。其中,郎雪云的《中国二元户籍制度与户籍歧视的伦理思考》(华东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7年),对二元户籍制度造成的严重后果有相当细致的论述与批判。

城镇化、农业现代化道路,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工业化和城镇化良性互动、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相互协调,促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将新型城镇化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要求城镇化与工业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这是一个宏伟而美好的目标。人们有理由期待,新型城镇化将会以人口城镇化为核心,实现职业上从农业到非农业、地域上从农村到城镇、生态上从环境污染到环境保护、身份上从农民到市民的转换,待遇上也将会从城乡二元向城乡一元转换。人们有理由期待,新型城镇化,将是城乡优势互补、利益整合、良性互动的局面。人们也有理由期待,经过若干年的努力,农民工这一时代的怪胎将永远从中国大地上消失,“农民工”之词将成为历史称谓。